

# 沁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沁人社函〔2024〕19号

## 沁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劳动力就业信息采集 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人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准确把握全县农村劳动力就业创业基础信息，开展精准有效的公共就业服务。根据国家、省、市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全县农村劳动力就业信息采集，掌握农村劳动力总体就业形势，分析研判农民务工流向，了解农村劳动力就业状态、就业意愿和培训意愿等信息，实现农民务工实名制信息管理和动态监测，定期进行数据更新，为推动农民务工就业稳规模、强技能、提质量提供数据支撑，为全方位开展公共就业服务、落实就业扶持政策提供数据参考，为多渠

道支持农村劳动力在乡创业就业、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提供数据台账。

## 二、采集对象及范围

采集对象为全县范围内具有沁水县农村居民户籍，16周岁以上具有劳动能力的农村劳动力，不包括农村居民户籍的现役军人、在校就读学生、法定劳动年龄内已丧失劳动能力、劳动年龄内但无劳动能力的农村居民。采集对象按照户籍地登记原则进行。

## 三、采集内容

信息采集主要包括农村劳动力的身份情况、培训意愿、求职意愿、就业情况等指标。劳动年龄段内人员身份信息包括：姓名、身份证号、性别、民族、手机号码、户籍地址、政治面貌、文化程度等；培训意愿信息包括：有无培训意愿、培训意向日期、培训地点、技能培训工种等；求职意愿信息包括：有无求职意愿、求职行业、期望薪资、期望工作地点等；就业信息包括：就业状态、月平均收入、稳定就业情况、创业情况、转移就业情况等。

## 四、采集方式

乡镇就业服务站，组织工作人员进村入户，对农村劳动力等情况进行摸底核实，完成《山西省农村劳动力就业信息采集表》等电子表格填写及报送，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负责导入山西数字人社一体化平台。严禁提交重复信

息或不符合采集格式的信息。

## 五、采集任务及时间安排

全县 2024 年度的农村劳动力采集更新任务预期目标为 6.2 万人；务工就业规模数据更新 4.64 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0.41 万人；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 0.4 万人。（详见附件）。

**（一）部署安排。**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对本县域内农村劳动力信息采集更新工作进行全面部署，要根据预期目标制定工作计划、拟定工作方案、分解目标任务，做到层级清楚、任务明确。对有就业和培训需求的农村劳动力，制定并开展有针对性就业帮扶工作。

**（二）信息采集。**10 月底前，各乡镇就业服务站对辖区内全部农村劳动力完成进行入户信息采集。以 2023 年农村劳动力采集信息为基础，补充适龄劳动力信息，并严格按照新版采集表完善健全相关信息及时上报。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负责将采集信息导入山西数字人社一体化平台，4 月份起按月调度并完成序时进度，县人民政府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将该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考核，根据信息报送、导入情况适时开展进度通报。

**（三）动态更新。**2024 年起，各乡镇对辖区内农村劳动力的就业和培训意愿、就业状态、劳动力转移等采集项信息，以及年满 16 周岁的新增农村劳动力进行动态摸排更新，并

及时上报，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负责导入山西数字人社一体化平台。每年开展一次全员采集，涉及重要信息要按月及时更新，与农村劳动力相关的月度统计数据省、市、县人社部门将从平台直接调取。

##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农村劳动力就业信息采集是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工作，对精准掌握农村劳动力资源情况、科学分析全县农村地区就业创业状况、开展精准就业创业帮扶工作具有重要意义，各乡镇要高度重视、认真落实，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采集任务，助力全县农民务工就业稳规模、强技能、提质量。

**（二）强化业务联动。**各乡镇要结合农村劳动力转移情况、农民工信息采集等统计工作，统筹完成农村劳动力就业信息采集工作，做到一次采集、多方应用，确保乡（镇）人民政府、人社部门对外提供农村劳动力数据信息的一致性。充分发挥信息采集对农村劳动力就业工作的推动作用，对有就业、培训意愿的农村劳动力开展有针对性的就业帮扶，促进实现技能就业、技能增收。

**（三）落实工作责任。**信息采集工作涉及面广、任务重、难度大，各乡镇要周密安排部署，制定采集方案、分解采集任务，在做好本年度采集工作的同时，建立信息采集应用长效机制，要指定专人负责，弄清弄懂采集要求，做好业务跟

踪指导，推动信息采集工作落实落细。为确保农村劳动力就业信息采集工作落实落细，各乡镇需明确一名正式在编人员负责统筹承办信息采集相关工作，并于4月3日前将联系人姓名、联系方式报县人社局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联系人：邢翔 张峰

联系电话：7021878

附件：沁水县2024年农民务工就业任务分解表

沁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4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 沁水县2024年农民务工就业任务分解表

单位: 人

序号	乡(镇)	16周岁以上劳动力信息采集更新	务工就业总数数据更新	2024年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2024年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
1	龙港镇	13000	9750	650	1254
2	中村镇	5000	4350	300	43
3	土沃乡	3000	2250	200	672
4	张村乡	2000	1350	150	341
5	郑庄镇	6000	4650	500	188
6	端氏镇	7000	5650	500	237
7	嘉峰镇	7000	4750	500	30
8	郑村镇	5000	3850	450	12
9	胡底乡	4000	2750	200	113
10	固县乡	3000	1850	200	612
11	柿庄镇	5000	3650	300	329
12	十里乡	2000	1550	150	169
	合计	62000	46400	4100	4000

